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关于做好“楚天英才计划”·创新型民营企业家 培养对象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区经信部门：

根据省委人才办、省经信厅、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印发<“楚天英才计划”·创新型企业家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鄂经信企业〔2023〕85号）和省委人才办、省经信厅《关于做好“楚天英才计划”·创新型民营企业家培养对象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鄂经信企业函〔2023〕147号）要求，现就做好首批“楚天英才计划”·创新型民营企业家培养对象申报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主要面向光电子信息、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生命健康、高端装备、北斗等5大突破性发展优势产业，算力与大数据、人工智能、软件和信息服务、量子科技、现代纺织服装、节能环保、智能家电、新材料、低碳冶金等9个新兴特色产业，以及优势传统产业、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的民营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员。

二、申报条件

（一）基本条件。具有中国国籍，全职在武汉工作，同时

应具备以下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廉洁自律，信守社会公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社会责任感。

2. 企业经营管理经验丰富、专业水平较高，具备较强的战略思维、管理创新和经营决策能力，在本行业发挥引领带动作用，或服务国家及地方重点工程项目业绩突出，取得较好经济社会效益；有较大发展潜力，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特别优秀的可适当放宽年龄；一般应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3. 所在企业治理规范，有较强创新能力，研发投入较大，科技人才密集度较高，有较大的发展潜力或属于省市支柱产业的重点骨干企业，主要业务在国内乃至国际市场有较强的竞争力；企业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

（二）专业性条件。申报人选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个人从事企业经营管理工作的 3 年及以上；应为市内依法进行工商注册 3 年及以上的民营企业主要出资人、实际控制人、高级经营管理人员或企业领导人员后备人选。

2. 所在企业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①近三年获得国家级科技奖励，并在获奖单位中排名前五，或获得过省级科技奖励，并在获奖单位中排名前三；②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或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③近三年进入“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全国 500 强企业组名单；④入库湖北省科创“新

物种” 驼鹿、独角兽、潜在独角兽企业；⑤近三年进入湖北省民营企业 100 强榜单。

三、遴选程序

（一）申报推荐。符合条件的企业组织相关人员客观如实填写申报材料，提交企业或人力资源部门审核。企业研究提出推荐人选，并在企业内部进行不少于 3 个工作日的公示。

（二）逐级审核。企业将申报材料报送各区经信部门，各区经信部门会同各区委组织部审核后，推荐至市经信局，市经信局商市人才工作局同意后，由市经信局报省经信厅。

（三）签订承诺。培养对象作出在培养周期内全职在湖北工作的承诺。培养对象是企业主要负责人的，需作出培养期内企业不迁出湖北的承诺。有关承诺报市、区经信部门备案。

四、培养方式

对入选的培养对象，以三年为一个培养周期，采取加强知识更新培训、搭建交流合作平台、链接创新创业资源等方式进行培养，营造个人和企业良好的发展环境；同时，对入选的培养对象本人及所在企业建立信息档案，实行跟踪回访，加强联系服务，在政策和项目上予以优先支持。

五、有关要求

（一）各区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广泛动员，精心组织申报推荐工作，注重推荐重点优势产业企业重要管理岗位上的优秀人才，切实将政治素质良好、工作实绩突出、发展潜力较大的

企业经营管理人才推荐出来。

（二）所有申报推荐材料（含推荐报告、人员汇总表、个人申报表和支撑材料等）于 8 月 20 日前报送市经信局。

联 系 人：市经信局中小企业发展处吴小虎 85310664

通信地址：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560 号

电子邮箱：18086685948@163.com

附件：1. 申报推荐表

2. 申报推荐汇总表

3. 申报推荐材料清单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3 年 8 月 10 日



附件 1

“楚天英才计划” · 创新型民营企业
培养对象申报推荐表

申报人姓名：_____

所 在 单 位：_____

现 任 职 务：_____

所 在 市 州：_____

所属产业领域：_____

申报人联系电话：_____（办公/手机）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_____

填 表 日 期：_____ 年 月 日

中共湖北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制

一、所在企业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	
所属产业领域（打√选择）	5 大突破性发展优势产业： ☐ 光电子信息 ☐ 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 ☐ 生命健康 ☐ 高端装备 ☐ 北斗	9 个新兴特色产业： ☐ 算力与大数据 ☐ 人工智能 ☐ 软件和信息服务 ☐ 量子科技 ☐ 现代纺织服装 ☐ 节能环保 ☐ 智能家电 ☐ 新材料 ☐ 低碳冶金		☐ 优势传统产业 ☐ 现代农业 ☐ 现代服务业 ☐ 其他	
总人数		研发人数		高级职称人数	
企业主要业务及近3年主要业绩					
企业上年度有关经济指标	资产总额（万元）		负债总额（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上缴税金（万元）		研发投入（万元）		
企业实力及行业地位（打√选择）	☐ 近三年获得国家级科技奖励，并在获奖单位中排名前五，或获得过省级科技奖励，并在获奖单位中排名前三； ☐ 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或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 近三年进入“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全国 500 强企业组名单； ☐ 入库湖北省科创“新物种”驼鹿、独角兽、潜在独角兽企业； ☐ 近三年进入湖北省民营企业 100 强榜单。 ☐ 其他，请列举：_____				
研发实力	是否设置有专门研发机构、研发人员等情况。				
企业近三年是否发生重大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					

二、申报人基本情况

姓 名		性别		民族		正面彩色 免冠登记照 (1寸电子版)
籍 贯		出生 年月		政治 面貌		
最高学历 及学位		毕业院校及 专业				
身份证号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职 务 职 称			
岗位职责						
在鄂工作 起始年月			从事当前岗 位起始年月			
教育经历 (自大学 起,按时间 先后顺序 填写)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院校	专业	所获学历学位	
工作经历 (按时间 先后顺序 填写全职 经历)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单位	职务	主要职责	
近3年主 要工作业 绩(5项左 右,每项 不超过 200字)	工作项目	工作内容(含工作任务、成效、个人角色等)				完成时间

个人或所在工作部门、企业获奖情况	重要奖励，一般应在本企业、本行业或系统有影响的省级以上奖励。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三、申报人工作设想及申报承诺

工作计划（主要为未来发展规划，近3年工作目标，拟解决的重难点问题、采取的方法措施及预期工作成效，以及个人能力提升、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等，300字以内）
申报人承诺 本人承诺上述所填信息真实无误，正式入选湖北省“创新型企业企业家培养项目”后，在培养周期内继续全职在鄂工作，如有违约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 申报人亲笔签名：_____ _____年 月 日

四、审核意见

企业意见 _____年 月 日 (盖章)	市州经信部门意见 _____年 月 日 (盖章)
市州党委组织部门意见 _____年 月 日 (盖章)	

附件 2

“楚天英才计划” · 创新型民营企业家培养对象
（第一批）申报推荐汇总表

填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所在企业	企业所属产业领域	企业高级职称人数	企业科技资质或进入世界或中国有关名录情况	现职务 职称	任现职务起始年月	毕业院校及专业	最高学历学位	主要业绩、专业素养及工作亮点概述（100 字以内）	联系手机
1	xxx	男	中共党员	1975.08	X 公司	光电子信息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副总经理	2020.08	华中科技大学计算机专业	硕士研究生		

注：根据推荐流程，由用人单位、县市经信部门先后填写，按推荐优先排序。

附件 3

申报推荐材料清单

一、纸质材料

1. 推荐报告 1 份（加盖区委组织部门、区经信部门公章），内容应包含推荐意见、推荐程序、推荐对象姓名和现实表现等。

2. 申报推荐表及支撑材料，每人一式 7 份（A4 纸印制），申报推荐表见附件 2，支撑材料具体包括：

（1）申报人身份、学历学位、现任职务等证明；

（2）申报人所在企业综合实力行业地位、科技资质和研发实力证明；

（3）能证明申报人能力业绩的相关奖励证书。

有关奖励计算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每名对象的申报推荐表后直接附本人的支撑材料。

3. 申报汇总表 1 份（各区经信部门填写，A4 纸张印制）。

二、电子版材料

与纸质材料内容一致的推荐报告、申报推荐表、相关支撑材料及申报推荐汇总表 word 版。

以上电子版材料刻录成光盘，连同纸质材料一并报送。